

2020 年「預見。新創計畫 (Vision Program)」 徵件簡章



多元的創業實務資源

國內沉浸式培訓+國外專業培訓+國際創業社群交流

生活及機票補助金

錄取團隊補助金高達 7 萬元

國際新創能量，不僅是技術發展，更重要是網絡與文化鏈結！

歡迎創新創業人才，一起預見趨勢，共同領航新創！

一、 目的：

為拓展我國產學研界創業團隊之國際視野及創投網絡，使創業團隊能融入、沉浸於國際濃厚的創新創業氛圍，並藉由生活體驗及進駐加速育成中心與國際上新創公司之密集互動，激發出新的創意思考與商業模式，進而與國際市場需求銜接，以落實創新成果產業化之激勵政策，推動我國創新創業風潮。

二、 指導與主辦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科技部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

三、 徵件主題：

◇ 智慧城市 Smart City

智慧城市定義:透過先進的科技應用如物聯網、機器人、電訊、資料分析及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等能顯著提升城市生活及永續性的產品及服務。

領域包含但不侷限於以下分類:

- ✓ 智慧家居:連結居家、能源與水資源效率管理及增加建築安全的設備。
- ✓ 智慧工廠:增加產能、提升倉儲效率、增進勞工健康。
- ✓ 智慧運輸:提升交通運輸系統安全性、易達性及永續性。
- ✓ 智慧零售:提升及精簡線下及線上的購物體驗。

四、 培訓地點：

◇ 美國：500 Startups

◇ 新加坡：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Enterprise & Block71

五、 報名方式與資格：

計畫簡介及報名系統，請詳見「預見。新創計畫」官網。主辦單位具有彈性調整之權利，最新變動請以官方網站公告為準。

1. 為新創團隊或五年內設立之新創公司
2. 報名團隊人數為 2 至 6 人(報名時務必填寫所有團隊成員，培訓資格依序遞補)
3. 報名團隊中至少 1 人必為中華民國國籍公民

4. 報名團隊曾具備以下新創培訓經歷者尤佳（非必要）；請依報名系統說明，簽署佐證文件：
 - 曾入圍科技部「創新創業激勵計畫」任一梯次前 40 名之新創團隊
 - 曾參與全國性創新創業競賽獲獎之新創團隊
 - 五年內曾進駐或接受大專院校育成中心、車庫或民間創業輔導單位培訓之新創團隊
 - 科技部補助計畫相關之新創團隊
5. 注意事項：
 - 未曾受領其他政府創新創業出國公費或補助之創業團隊為優先考慮
 - 教育部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」第 14 條規定，中央機及其所屬各機關（構）不得編列預算，提供大陸地區學生獎助學金。學校不得以中央政府補助款作為大陸地區學生獎助學金。故創業團隊中之大陸地區人士得以報名，惟恕不適用本計畫之相關補助
 - 主辦單位保有計畫內容、條文變更與解釋之權利。未盡事宜，依本院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六、 培訓內容：

培訓課程分兩階段辦理：

- 階段一：國內徵件初選。
 1. 適用對象：同簡章報名方式與資格。
 2. 初選內容：國內業師評選進入下一階段之 25 組團隊。
 3. 初選期程：02 月 10 日至 02 月 24 日。

- 階段二：國內培訓暨複選(由海外加速器規劃並親授課程)。
 1. 適用對象：錄取團隊至少一人需全程參與，方可參加國外培訓。
 2. 培訓內容：採全英文授課，美國 500 Startups 規劃培訓課程，由國際業師視團隊領域及其特性設計安排培訓暨複選。
 3. 培訓期程：03 月 23 日至 04 月 17 日。

- 階段三：國外培訓
 1. 適用對象：錄取並完成國內培訓之團隊至少一人需全程參與，方可視為完成國外培訓。
 2. 培訓內容：
 - ◇ 美國：500 Startups 課程、加速育成中心與企業參訪、新創社團鏈結、新創團隊交流、Demo Day/Showcase。

◇ 新加坡：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Enterprise & Block71 課程、Innovfest Unbound 新創展覽、加速育成中心與企業參訪、新創社團鏈結、新創團隊交流、Demo Day/Showcase。

3. 培訓期程：

◇ 新加坡：06 月 01 日至 06 月 26 日。

◇ 美國：07 月 01 日至 07 月 24 日。

- 國內培訓和國外培訓皆為免費課程，惟其他費用如交通住宿等，請團隊自理；主辦單位得視團隊特性調整培訓內容及培訓單位

七、名額：

國外培訓：

- 美國遴選 4-6 隊，每隊至多 2 位參與國外培訓（得不足額錄取）。
- 新加坡遴選 4-6 隊，每隊至多 2 位參與國外培訓（得不足額錄取）。

八、作業時程：

2020 Vision Program	起訖日期
報名徵件日期	即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
初選期間	2020 年 02 月 10 日至 2020 年 02 月 24 日
初選名單公告	2020 年 03 月 06 日
國內培訓暨複選	2020 年 03 月 23 日至 2020 年 04 月 17 日
繳交培訓切結文件	2020 年 04 月 28 日中午 12 點截止
行前說明會	2020 年 05 月 13 日中午(另行通知)
國外培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赴新加坡團隊：2020 年 06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6 月 26 日 ● 赴美國團隊：2020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7 月 24 日

2020 Vision Program	起訖日期
返國培訓報告書繳交	2020年08月31日截止
返國成果發表會	2020年11月（擇期通知發表會詳情）

備註：上述時間及實際培訓內容依該年度計畫項目與經費核准為準。

九、 報名方式：

1. 本計畫報名及錄取名單公告一律採網路線上作業，且報名截止後不得要求抽換更改報名文件及相關資料。
2. 請依簡章規定及系統指示完成報名，如有報名資格不符規定、逾時、網路報名附件不齊全或輸入資料不完整、或有與真實經歷和事實不符之處，以致影響團隊權益或評選，概由團隊自行負責。

十、 報名檢附資料：

1. 團隊基本資料（中華民國國籍公民請填寫繁體中文，外籍人士請填寫英文）
2. 團隊技術/產品簡介
 - 10至20頁英文簡報PDF檔
 - 至多5分鐘英文商業演說影片
（請自行上傳Youtube並提供未加密之連結網址）
3. 簡述團隊的商業模式及執行力，以英文回答
4. 新創培訓經歷之簽署佐證文件（非必要）

十一、 遴選作業：

須符合「預見。新創計畫」之目的和培訓領域，且創業構想方向足夠與國際新創趨勢產生互動連結，進而與國際市場需求銜接，有助台灣創新創業。依報名資料進行遴選作業，並由國外培訓單位檢閱、面試選出最終送訓團隊。

十二、 錄取團隊繳交報到文件：

錄取團隊請依錄取通知，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國外培訓報到文件以完成報到手續。國內培訓期間，錄取團隊至少一人需全程參與，方可參加國外培訓，違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十三、 團隊共同之權利義務：

1. 團隊需全程參與本計畫所有相關培訓與成果發表會之相關活動，以及其他交流事宜。
2. 團隊需於國外培訓完畢且返國後，繳交培訓報告書並參加成果發表會。
3. 計畫成效後續追蹤：提供團隊或公司成立後營運經驗、營運績效、募資情況等相關說明與資料，並配合本計畫相關研究訪談行程。
4. 協助推廣台灣創新創業：團隊相關之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文件，均無償提供，且本計畫可使用團隊創業歷程與相關成果文件、資料，進行後續創新創業推廣與宣傳事宜。
5. 同意授權上述所提供資料，且應盡友善義務，協助本計畫各項成果發表、展示、宣傳、分享會等活動。

十四、 學員個別之權利義務：

1. 入選並參加國外培訓課程之團隊，為補助其國外生活及機票費用，美國地區及新加坡地區補助金以每人新台幣 70,000 元支給。於學員返國完成各項應履行之義務，並經主辦單位會計組審核後核發。如有缺席情況，需事先告知主辦單位及培訓單位，並依照比例減扣支給。
2. 選送出國人員必須為團隊系統報名成員，倘若有成員需異動，須另說明並經主辦單位核可，將視個案情況選派參加海外課程，但不符受領生活補助金資格。
3. 各項簽證費用、保險費用、機票費用、住宿及往返之交通安排等需由團隊自行辦理。
4. 入選團隊需配合本計畫所安排之活動行程（包括：國內外培訓、國際交流、返國成果發表會、返國培訓報告書、相關分享會及研究訪談行程等），無故缺席者，將視情節追繳補助金。
5. 國外培訓期間，若缺席天數累計超過課程總天數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且不予核發補助金。
6. 如遇特殊案例，請學員事前提出申請，並經本計畫內部評估後，提供適當處理。

主辦單位保有上述計畫內容、條文與活動時程變更及解釋之權利。未盡事宜，依本院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最新訊息請以計畫官方網站公佈為主。

計畫簡介：

<https://vision.stpi.narl.org.tw/about.htm>

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vision.stpi.narl.org.tw/login.htm>

電子信箱：vp@stpi.narl.org.tw

